

北京化工大学文件

北化大校任〔2015〕6号

北京化工大学 关于盖江南等同志的聘任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及校直属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聘任盖江南同志为规划与法规处副处长（挂职）；

聘任王维同志为研究生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
聘任朱保宁同志为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
聘任蒋国昌同志为高新技术研究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
聘任兰万里同志为新校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（挂职）；

聘任王中秋同志为后勤服务集团副总经理（挂职）；
聘任吴浩同志为北京北化大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（挂职）；
聘任邹德勋同志为化学工程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聘任徐福建同志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聘任张亚军同志为机电工程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聘任陈咏梅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聘任张志华同志为文法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聘任秦培勇同志为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（挂职）；
以上同志聘期一年，自发文之日算起。

北京化工大学
2015年7月6日